

盐津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学武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的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 2017 年 6 月 6 日 10: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和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 7 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 7 人（其中：以通讯方式表决 2 人，无委托出席情况）。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学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并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盐津铺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盐津铺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为准，以下简称“盐津供应链子公司”），经营范围：农副产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销售；货物仓储（不含危化品和监控品），物业管理，物流代理服务；酒水饮料，调味品，日用百货，清洗日用品，

卫生消毒用品，烟草制品的零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的批发；进口食品，乳制品销售；婴童用品，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销售；供应链管理与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公司持有盐津供应链子公司100%的股权。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以下无正文）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8日